

稿廳設建府政省北湖

廳長

王先

由事文收總

須知
理由

奉

建

字第

10073
號

別文

簽呈

機送
關達

省政
府

別類

件附

又

令呈後請授職利勉事人負案於
產核封請

稿擬稿

盧克剛

汪瑞海

張克先

周克先

檔案 去年 五月十三日 中華民國

字第

號

字第

號

五月十日

時封發

五月十日

時用印

五月十日

時校對

五月十日

時繕寫

五月十日

時判行

五月十日

時送核

五月十日

時擬稿

五月十日

時交辦

85

登呈

奉

鈞府本年五月十六日省人二字第三〇二〇號訓令轉奉 行

改院指令為至本廳請授勝利勳章人多清單特飭重行

造報茲因自應遵辦查二十八年年度考績前奉

鈞府省秘特施一〇二號訓令飭簡單舉行不必填表着重

低級職多晉薪以示優恤其生活艱苦高級職多僅予名譽

獎勵為原則故未列考績分數及等第有案二十九年年度考

績案附件自五本廳前任第一科長羅持善親收滿無下

落故是年度考績本廳未舉行理該免其離職無從追

46
辦 至各處是否服務八年均分別於備案欄內註明奉
令前因理合於同重行造報請授勝利勛章人多請
呈請
鑒核轉請總局再科彙報一員業經呈奉准予轉請總局有旨
合併陳明。
謹呈

主席 萬

附呈請授勝利勛章清單

立 建設廳：長譚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便箋

查二十八年年度考績奉省政府秘特施一〇三子訓令飭簡章舉
行不必填表着重低級職負晉薪以示体恤其生計艱苦高級職負
僅予名譽獎勵為原則故未列出考績分數及等第二十九年年度考績
文件分發本廳之前任第一科長四維持善親收無下落故呈請年度本廳
未辦考績現業將原表重行造報抄印呈後當即呈報

核示

入札五五

人事股

羅瑞斌

省府秘書處

另抄呈 府

公務員在抗戰期間服務八年考績優異請授勝利勳章請示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

機關名稱現任官階或職務	姓名	歷年成績分數	次在八十	備	考
存任三級第四科科長	曾祥俊	27 28 29 30 31 32 33	分 次在八十 以上	備	考
委任一級主任科員	閻錫麟	90 86 77 72	分 次在八十 以上	備	考
委任三級科員	許錫純	80 83 86 80	分 次在八十 以上	備	考
存任十級技士	鄒孟模	80 79 82 80	分 次在八十 以上	備	考
簡任八級第二科科長	石灼華	84 88 90 77	分 次在八十 以上	備	考
委任一級主任科員	黃楚強	84 90 84 76	分 次在八十 以上	備	考
委任二級科員	洪霖	80 88 85 75	分 次在八十 以上	備	考

曾祥俊：於五十六年八月到職，迄五十七年九月間，計任職三十八年，考績優異，奉令簡任第四科科長，於五十八年九月到職，迄五十九年九月間，計任職三十八年，考績優異，奉令簡任第四科科長，於五十九年九月到職，迄六十年九月間，計任職三十八年，考績優異，奉令簡任第四科科長，於六十年九月到職，迄六十年九月間，計任職三十八年，考績優異，奉令簡任第四科科長。

閻錫麟：於五十六年八月到職，迄五十七年九月間，計任職三十八年，考績優異，奉令簡任第四科科長，於五十八年九月到職，迄五十九年九月間，計任職三十八年，考績優異，奉令簡任第四科科長，於五十九年九月到職，迄六十年九月間，計任職三十八年，考績優異，奉令簡任第四科科長。

許錫純：於五十六年八月到職，迄五十七年九月間，計任職三十八年，考績優異，奉令簡任第四科科長，於五十八年九月到職，迄五十九年九月間，計任職三十八年，考績優異，奉令簡任第四科科長，於五十九年九月到職，迄六十年九月間，計任職三十八年，考績優異，奉令簡任第四科科長。

鄒孟模：於五十六年八月到職，迄五十七年九月間，計任職三十八年，考績優異，奉令簡任第四科科長，於五十八年九月到職，迄五十九年九月間，計任職三十八年，考績優異，奉令簡任第四科科長，於五十九年九月到職，迄六十年九月間，計任職三十八年，考績優異，奉令簡任第四科科長。

石灼華：於五十六年八月到職，迄五十七年九月間，計任職三十八年，考績優異，奉令簡任第四科科長，於五十八年九月到職，迄五十九年九月間，計任職三十八年，考績優異，奉令簡任第四科科長，於五十九年九月到職，迄六十年九月間，計任職三十八年，考績優異，奉令簡任第四科科長。

黃楚強：於五十六年八月到職，迄五十七年九月間，計任職三十八年，考績優異，奉令簡任第四科科長，於五十八年九月到職，迄五十九年九月間，計任職三十八年，考績優異，奉令簡任第四科科長，於五十九年九月到職，迄六十年九月間，計任職三十八年，考績優異，奉令簡任第四科科長。

洪霖：於五十六年八月到職，迄五十七年九月間，計任職三十八年，考績優異，奉令簡任第四科科長，於五十八年九月到職，迄五十九年九月間，計任職三十八年，考績優異，奉令簡任第四科科長，於五十九年九月到職，迄六十年九月間，計任職三十八年，考績優異，奉令簡任第四科科長。

公務員在抗戰期間服務八年政績優異請授勝利勳章清單

機關名稱現任官階或職務姓名	歷年成績分數	次在八十	備	考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 委任三級第四科科長曾祥俊	27 28 29 30 31 32 33 分以上		二十六年八月到職	
委任一級主任科員閻錫麟	27 28 29 30 31 32 33 分以上		二十五年二月到職	
委任三級科員許錫純	27 28 29 30 31 32 33 分以上		二十一年五月到職	
委任十級技士鄒孟模	27 28 29 30 31 32 33 分以上		十七年九月到職	
簡任八級第二科科長石樹華	27 28 29 30 31 32 33 分以上		二十八年七月到職	
委任一級主任科員黃楚強	27 28 29 30 31 32 33 分以上		二十九年三月到職	

(二十年在宜都縣政府服務)

(二十年在銓敘部服務)

(十七年九月到職)

(二十一年五月到職)

(二十五年二月到職)

(二十六年八月到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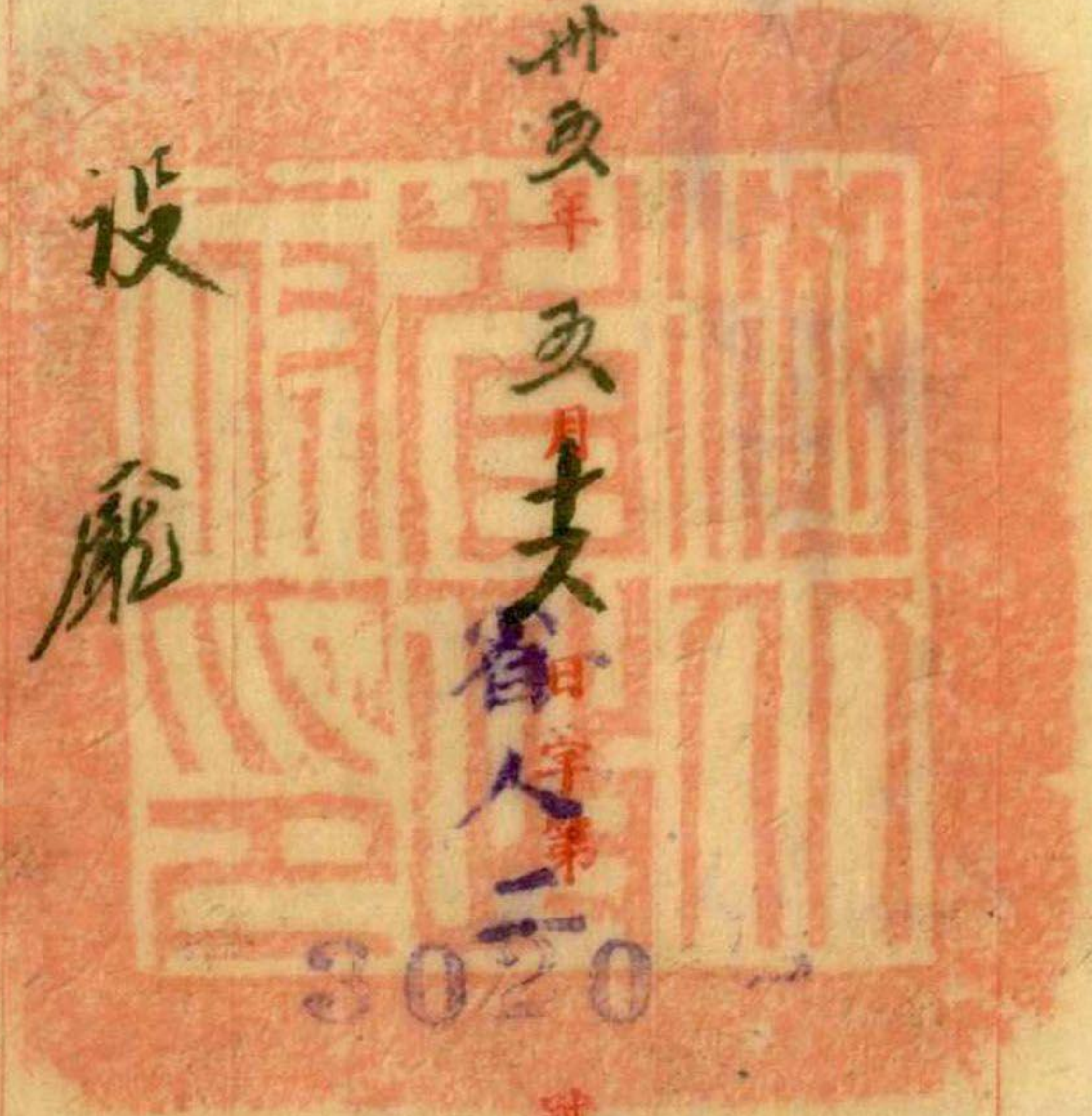
考

不
可
不
知

中華民國卅五年五月十八日收到

卷第 10073

事 奉令發還該廳請勳人員清單另行造報	附 件
核 由 案令仰遵照由	
批 示	
湖北省政府	
令 建設廳	
硬將呈 行政院核示并指令知照外此奉 行政院奉	



中華民國卅五年五月十八日
省人字第一二二〇號

四月十七日部人字第一一〇號指令以所附成績優良清單內列各員
歷年成績分數均未填具齊全亦未註明未改成績原因及是否已服
務至八年以上核與規定未全符合原單收還另行造報著因令
行收還原單令仰遵照辦理

以令

貴還原單

主席 萬耀煌

印 高 九 勳

校對 李龍章

秘書

予之...

81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 六月廿五日

事由 據呈為重填請効人員清單請核辦一案	附件	核辦 指令知照由 核呈 閱後存。 人事股 張 汪海 實	批示 存 湖北省檔案館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六月廿五日 1108 號	湖北省政府指令 於 令本府建設廳 三十五年六月十日建秘勵字第一〇〇七三號答呈一件為道 令重填請効人員清單請核辦由
-----------------------------------	-----------	---	---	---

10302

呈件均悉准予特呈核領仰即知照

此令

主席 萬耀煌

檢對李龍章

監印高元